

汇安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 月 24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安均衡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412
交易代码	0104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2 月 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24,666,870.7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优选行业、精选个股，力求通过均衡的组合估值和行业分布，在充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融资业务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10 月 1 日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6,358,477.37
2. 本期利润	48,472,577.3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7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23,853,174.3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79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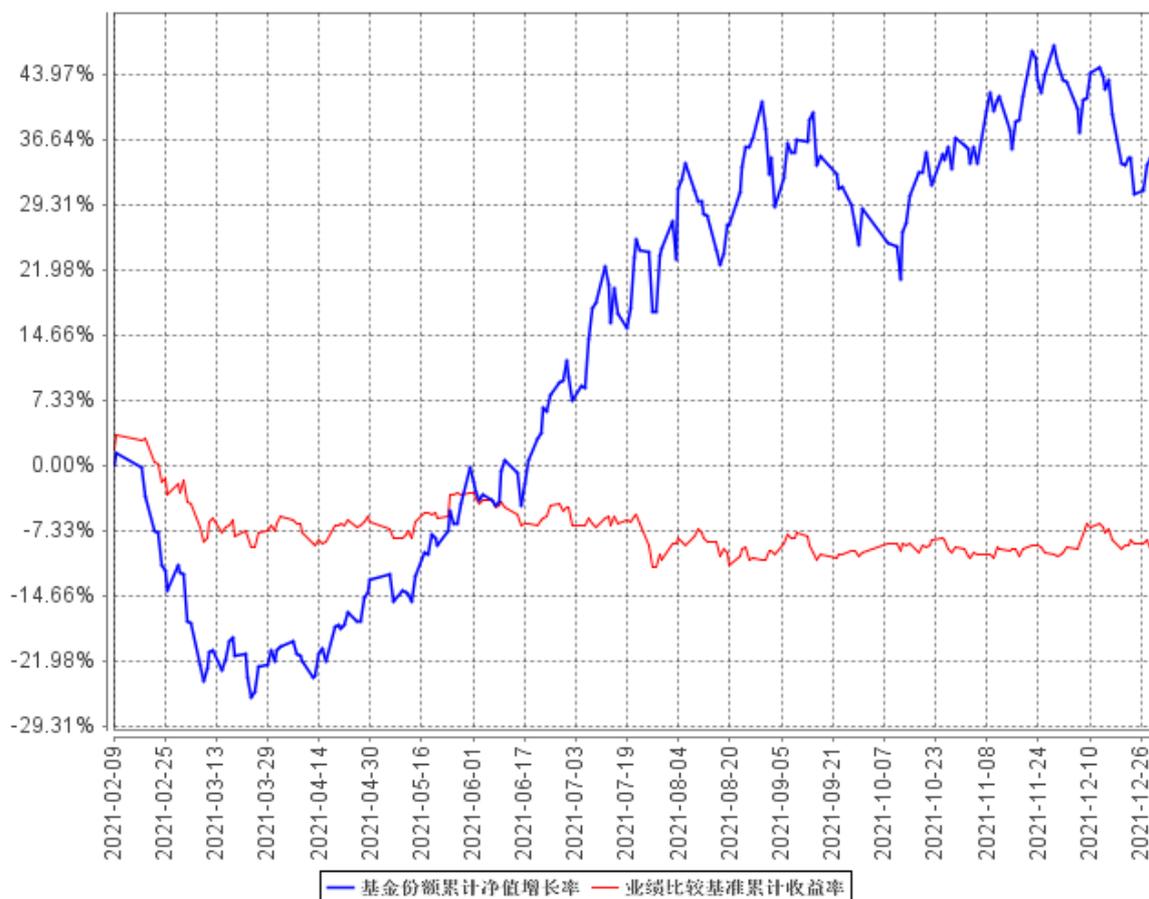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00%	1.88%	1.37%	0.63%	5.63%	1.25%
过去六个月	23.34%	2.19%	-3.99%	0.82%	27.33%	1.37%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7.96%	2.18%	-8.48%	0.92%	46.44%	1.2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2 月 9 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②根据《汇安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在不改变本基金既有投资目标、策略和风险收益特征并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参与融资业务，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截至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已完成建仓但报告期末距建仓结束不满一年。建仓期为 2021 年 2 月 9 日至 2021 年 8 月 8 日，建仓结束时各项资产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邹唯	首席投资官、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2 月 9 日	-	21 年	邹唯，理科硕士，21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历，曾任长城证券有限公司研究部行业分析师，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分析师、基金经理、主题策略组组长，中信产业基金金融投资部董事总经理，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主题策略组组长、董事总经理。2017 年 12 月 1 日加入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首席投资官，董事总经理。2018 年 4 月 26 日至 2020 年 6 月 3 日，任汇安趋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 月 25 日至 2020 年 8 月 3 日，任汇安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9 月 27 日至今，任汇安裕阳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 28 日至今，任汇安行业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2020 年 12 月 16 日至今,任汇安泓阳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2 月 9 日至今,任汇安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得到良好的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可能的异常交易情况,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市场回顾:

2021 年四季度，市场震荡中小幅上行。

指数层面：上证收 3639.78 +2.01%，深证收 14857.35 +3.83%，创业板指收 3322.67 +2.40%，全 A 收 5919.40 +4.58%；四季度指数层面实现普涨。

行业层面：前 5：传媒+22.72%，国防军工+17.48%，通信+14.59%，轻工制造+12.21%，汽车+11.08%；后 5：煤炭-12.61%，石油石化-9.51%，钢铁-7.17%，消费者服务-6.40%，银行-0.94%。四季度前半段市场提前启动了估值切换，22 年业绩展望向好的方向表现较好；后半段市场进入了主题机会居多的阶段，元宇宙、绿电等主题方向表现较好。

操作回顾：

报告期内，我们更多的从行业比较和景气度比较的维度出发，主要布局了中期景气度在持续向上的行业，譬如新能源汽车、光伏、军工、金融 IT、有色等行业。我们认为进入四季度后，业绩方面的催化会更为显著，因此机会主要在成长性行业。回顾来看，我们布局的这些成长方向在四季度为我们贡献了较好的收益。进入 2022 年后，我们认为市场会暂时延续发散和轮动的局面，暂时来看缺乏主线，但是后续来看，业绩依然会成为市场的最强线索，对于 2022 年的市场，我们认为机会依然是大于风险的。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379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0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85,762,683.55	94.29
	其中：股票	685,762,683.55	94.2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569,267.43	5.58
8	其他资产	942,572.50	0.13
9	合计	727,274,523.4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4,251,425.00	1.97
C	制造业	636,882,103.53	87.9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2,805,977.80	1.77
F	批发和零售业	75,529.83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4,608.00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99,185.49	0.04
J	金融业	21,011,682.00	2.9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64,756.09	0.0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0,839.39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8,161.78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414.64	0.00
S	综合	-	-
	合计	685,762,683.55	94.74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806	福斯特	438,000	57,180,900.00	7.90
2	002241	歌尔股份	1,050,000	56,805,000.00	7.85
3	002466	天齐锂业	518,000	55,426,000.00	7.66
4	300750	宁德时代	92,200	54,213,600.00	7.49
5	601012	隆基股份	627,000	54,047,400.00	7.47
6	002812	恩捷股份	210,000	52,584,000.00	7.26
7	300014	亿纬锂能	419,000	49,517,420.00	6.84
8	300395	菲利华	577,000	37,931,980.00	5.24
9	600862	中航高科	844,500	30,199,320.00	4.17
10	603501	韦尔股份	93,000	28,901,610.00	3.9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使用股指期货策略。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使用国债期货策略。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歌尔股份的发行主体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烟台海关的警告（烟关机简字[2018]0002 号）。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其余前十大持有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8,566.1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0,747.8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771.52
5	应收申购款	698,487.0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942,572.5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13,334,180.9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74,744,366.1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63,411,676.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24,666,870.73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存在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汇安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汇安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汇安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汇安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报告期内在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5 号中青旅大厦 13 层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501 白玉兰大厦 36 层 02-03 室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及网站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公司网站：<http://www.huianfund.cn/>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 月 24 日